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威海市兽药经营“一件事”实施方案》 的通知

威审服发〔2026〕6号

各区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农业农村局，各国家级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农业发展局(社会事业局)：

现将《威海市兽药经营“一件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威海市农业农村局

2026年7月31日

威海市兽药经营“一件事”实施方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25〕24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效办成一件事”2026年第一批重点事项的通知》要求，为持续提升政务服务质效，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兽药经营“一件事”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企业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通过合并材料、整合事项、流程再造，将非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和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事项整合为“一件事”，实现兽药经营相关许可事项“一张表单、一套材料、一次申请、一窗受理、一窗发证”，解决因审批层级不同造成的重复办理问题。

二、实施范围

同时办理非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和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业务的企业。

三、主要任务

（一）线上线下融合办理。线上在威海市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上线兽药经营“一件事”，实现申请、受理、审核、发证全流程“一网通办”。线下在市政务服务中心设置“一件事”服务窗口，做好政策解读、咨询服务、材料受理等工作，

推动兽药经营“一件事”集中受理、一站办理。

（二）整合申请材料。按照“多个事项申请材料信息共享”为原则，全面梳理兽药经营“一件事”涉及事项的材料清单，整合为一套材料。关联“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与电子证照系统，核验申请企业的营业执照。

（三）编制办事指南。梳理兽药经营“一件事”涉及事项、办理条件、申请材料、办理途径、咨询途径等要素，按照简明实用、通俗易懂、公开透明的原则，编制办事指南（附件1）。

（四）优化办事流程。兽药经营企业可以线上或线下到市政务服务中心兽药经营“一件事”窗口提交材料，同步申请办理非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和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业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兽药经营“一件事”的受理、审核、专家评审、发证。

四、责任分工

（一）行政审批部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牵头制定兽药经营“一件事”实施方案，负责办理职责范围内的兽药经营许可审批业务，开展业务咨询、受理、审核、专家评审和发证等，与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共同做好审管衔接工作。牵头做好威海市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兽药经营‘一件事’”主题模块开设工作。

（二）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与行政审批部门共同做好审管衔接工作，负责兽药经营“一

件事”涉及企业兽药经营活动的监管工作，提供政策咨询支持。

本实施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兽药经营“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审服发〔2025〕3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兽药经营“一件事”办事指南
2. 兽药经营“一件事”申请表

附件 1

兽药经营“一件事”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

兽药经营“一件事”

二、联办事项

1.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
2. 非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

三、实施机构

威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四、服务对象

同时办理非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和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业务的企业

五、设定依据

1. 《兽药管理条例》
2.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3.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
4. 《山东省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实施细则》
5.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的决定》（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368 号）

六、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邮寄办理、线上办理

七、办理条件

兽药经营许可，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
2. 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
3. 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4.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其他经营条件。

八、申请材料

（一）兽药经营“一件事”（核发、换发）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数量	材料类型	材料介质	材料来源
1	兽药经营“一件事”申请表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2	人员情况一览表（应包括姓名、性别、学历、毕业院校、职称、担任职务等）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3	质量管理组织、机构的设置与职能框图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4	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学历、职称证书复印件及个人简历	1	复印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5	经营场所房屋所有权（租赁合同）证明	1	复印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6	经营场所和仓库的方位示意图及内部平面布局图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7	经营场所、仓储、验收养护等设施、设备情况表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8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制度目录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9	实施《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情况的自查报告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10	经营场所及仓库实景照片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11	与所代理兽用生物制品、非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或委托代理协议	1	复印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12	所经营的非兽用生物制品产品情况说明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二) 兽药经营“一件事”变更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数量	材料类型	材料介质	材料来源
1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表	1	原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2	兽药经营许可证原件	1	原件	纸质/ 电子	政府部 门核发
3	与所代理兽用生物制品、非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的销售合同或委托代理协议(增加经营范围的提供)	1	复印件	纸质/ 电子	申请人 自备

九、办理流程

(一) 线上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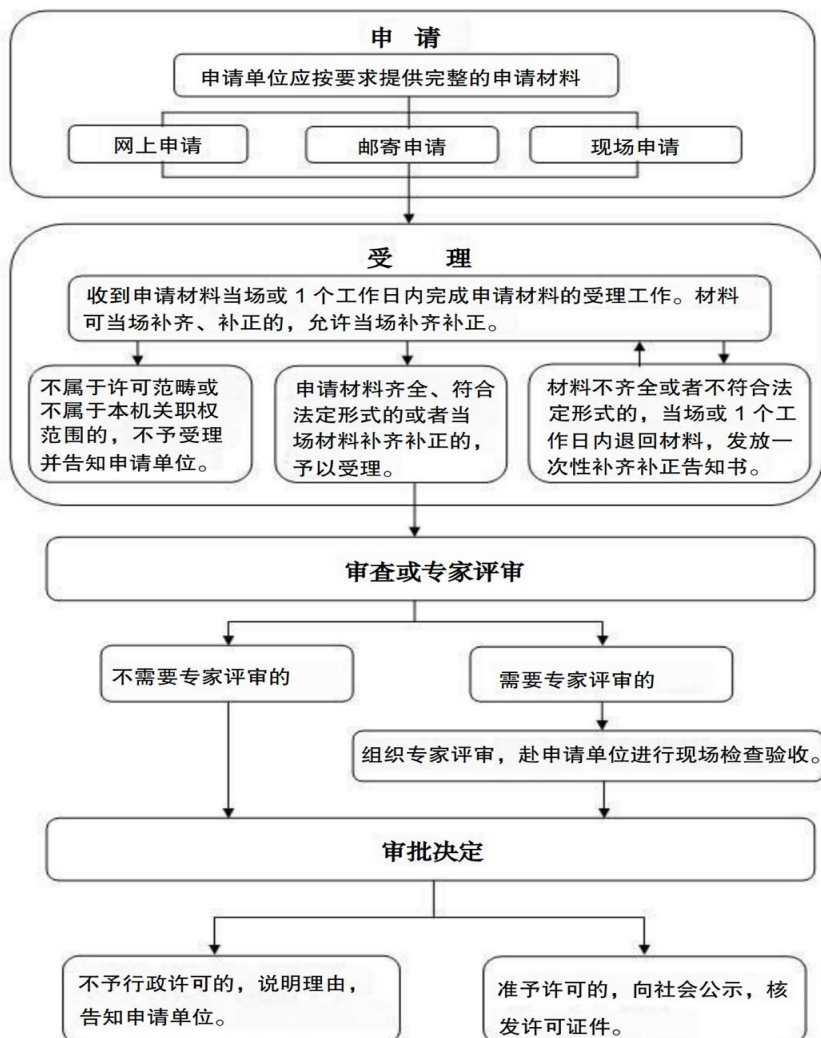
威海市政务服务网（<http://whzwfw.sd.gov.cn/>）——“高效办成一件事”专区——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准入准营——兽药经营“一件事”，按照提示填写申请信息并上传申请材料。

(二) 线下办理

申请单位携带申请材料到威海市政务服务中心兽药经营“一

件事”窗口申请或邮寄办理。

兽药经营“一件事”流程图



十、办理地点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塔山中路 317 号威海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A 区市场准入服务大厅 A24 市、区经济管理综合窗口

十一、办理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5:30（法定节假日除外）

十二、法定办结时限

40 个工作日（不含专家评审、公示等环节时间）

十三、承诺办结时限

兽药经营“一件事”核发、换发 4 个工作日，兽药经营“一件事”变更 3 个工作日（均不含专家评审、公示等环节时间）。

十四、收费标准及依据

不收费。

十五、结果名称

兽药经营许可证

十六、结果样本

	
兽药经营许可证	
证号：兽药经营证字 号	
企 业 名 称：	经营范围：
社会信用代码：	
经 营 地 址：	
法 定 代 表 人：	
住 址：	
库 房 地 址：	
有 效 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监制	



兽药经营许可证

(副本)

经营范围：

企业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兽药经营许可证编号：

经营地址：

法定代表人：

住 址：

库房地址：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说 明

- 1.《兽药经营许可证》分为正本、副本，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统一制定样式，正本、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兽药经营许可证》是兽药经营企业取得兽药经营的合法凭证。正本应放在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
- 3.《兽药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按规定程序吊销、撤销、注销外，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法定程序不得收缴、扣押，并不得毁坏、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
- 4.兽药经营企业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兽药经营企业终止经营或关闭的，《兽药经营许可证》由原发证机关注销。
- 5.《兽药经营许可证》登载事项发生变更时，应按有关规定，到发证机关办理正本变更事宜，发证机关同时应在其副本上做变更记录。
- 6.《兽药经营许可证》中的企业名称、经营地址、社会信用代码和法定代表人应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填写。
- 7.《兽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地址应按兽药经营实际地址填写。编号和经营范围，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的相关要求填写。

变 更 记 录		变 更 记 录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事项:	(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快递物流

审批结果材料支持物流快递。

十八、咨询电话

0631-5897525

十九、监督投诉电话

0631-5897000

附件 2

山东省兽药经营“一件事”申请表

申 请 单 位: _____ (盖章)

申 请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受 理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填 表 说 明

- 1、本表须用黑色钢笔、签字笔填写，也可以自制，用 A4 纸打印，一式二份。字迹不清、项目填写不全者不予受理。
- 2、企业类型：指合资企业、外国独资企业、国内企业等。
- 3、经济性质：指国有、集体、私营、股份等。
- 4、经营范围：指兽药类别，如兽用生物制品、兽药制剂、兽用原料药。其中，兽用生物制品，应填写相应产品类别及生产厂家，如 XX 兽药有限公司生产的灭活疫苗、活疫苗。
- 5、本表所填写人员应为企业专职工作人员。
- 6、根据需要，本表格填写项目可另附页。
- 7、本表签章复印件无效。

申请编号：_____

1、企业名称							
2、注册地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3、经营场所地址							
4、仓库地址							
5、法定代表人			学历/职称		从事兽药经营时间		
6、法定代表人住址			邮 编				
			电 话				
7、企业类型			8、经济性质				
9、固定资产（万元）			10、流动资产 （万元）				
11、专营或兼营							
12、年营业额（万元）			13、年利润额（万元）				
14、经营范围							
15、面积（m ² ）	经营场所面积：___m ²						
	仓库总面积：___m ² ，其中，兽用生物制品库面积：___m ² ，体积：___m ³ ， 其它仓库面积：___m ²						
16、职工情况	总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17、许可证编号	（20__）兽药经营证字__号						
18、有效期	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19、备注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表

填 表 单 位: _____ (盖章)

填 表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受 理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制

填表说明

一、《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表一律打印或用钢笔填写，字迹工整、清晰；

二、“企业名称、经营性质、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册地址、仓库地址、隶属单位、经营范围”栏目应填写变更前内容；

三、“申请变更事项”一栏填写拟变更事项（不变更不填）；

四、变更所附材料名称分别按照要求填写，缺一不可；

五、变更所附材料均采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

企业名称				
许可证编号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企业负责人		
质量负责人		隶属单位		
注册地址				
仓库地址				
经营范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申请变更 内容	☐ 1. 企业名称变更为: ☐ 2.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 3.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 4. 质量负责人变更为: ☐ 5. 注册地址变更为: ☐ 迁址 ☐ 实际地点未变, 仅改变地址称谓 ☐ 6. 仓库地址变更为: ☐ 增加 ☐ 减少 ☐ 迁址而面积、容积未变 ☐ 实际地点未变, 仅改变地址称谓 ☐ 7. 经营范围: ☐增加: ☐删减: ☐ 8. 经济性质变更为: ☐ 9. 隶属单位变更为: ☐ 注销 ☐ 10. 其他:			